

臨時提案

臨-090175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曾銘宗等 15 人，鑒於受僱者薪資普遍過低的問題，  
建請行政院研擬具體解決方案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低薪的嚴重性已非個人能力所及，影響受僱者薪資的因素，不僅只有受僱者本身的「供給」問題，還有國家與企業整體的「需求」問題！2008 年的金融海嘯加速各國經濟面臨低成長、低通貨膨脹與低利率的「三低」危機，同時也加重各國勞工面對窮忙、窮累與窮苦的「三窮」危機，進一步迫使受僱者、企業及國家陷入低薪的困境當中。
- 二、我國月薪遠低於鄰近國家，就 1991 年至 2014 年平均月薪來看，日本從 97,234 元減少至 95,943 元；南韓從 65,378 元增加至 98,581 元；台灣從 26,881 元增加至 47,300 元，顯示我國月薪在國際上逐漸喪失競爭力。此外，2015 年高達 38% 的受僱者月領經常性薪資低於 3 萬元；68% 的受僱者月領經常性薪資低於 4 萬元，導致可彈性支配的所得收入非常有限，甚至要非常拮据才有辦法過生活。
- 三、因此，本席建議行政院研擬解決低薪具體方案，包括鼓勵企業將盈餘分配給員工，規劃適宜的加薪減稅及調整合理的基本工資等配套措施，以期受僱者薪資、企業所得及年均 GDP 皆為同步成長的狀態；其次，彌補《勞動基準法》涵蓋非典型僱用關係的不足，現階段需要儘速通過《派遣勞工保護法》，才能讓典型與非典型僱用關係的勞動權益都受到保障；此外，行政院也須調整教育政策，並採行相關產業、貨幣政策；另加強工會與企業參與相關會議，使薪資在勞資雙方的議價後，得到相對滿意的結果，以解決低薪困境。

提案人：曾銘宗

連署人：廖國棟 羅明才 費鴻泰 張麗善 蔣乃辛  
柯志恩 李彥秀 江啟臣 許淑華 黃昭順  
王育敏 簡東明 孔文吉 陳宜民

